

股票代码：688030

股票简称：山石网科

债券代码：118007

债券简称：山石转债

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二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5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二〇二五年三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关于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由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中金公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金公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中金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作为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山石转债，债券代码：118007，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持续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将公司披露之《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暨变更法定代表人、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2025-013）》的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核准概况

本次发行经公司于2020年11月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1年8月1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于2020年11月19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至2021年11月18日；经公司于2021年11月1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2021年11月26日召开的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有效期延长至2022年11月17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025号）同意注册，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22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2,674,3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于2022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转债简称“山石转债”，转债代码“118007”）。“山石转债”转股期限为2022年9月28日至2028年3月21日，初始转股价格24.65元/股。

二、“山石转债”基本情况

（一）债券名称：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债券简称：山石转债

（三）债券代码：118007

（四）债券类型：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 发行规模：人民币26,743.00万元

(六) 发行数量：267.43万张

(七)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八) 债券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2年3月22日至2028年3月21日。

(九) 债券利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4%、第二年0.7%、第三年1.2%、第四年1.8%、第五年2.5%、第六年2.8%。

(十) 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 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 付息方式

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2022年3月22日，T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

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十一）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2年3月28日，T+4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2年9月28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8年3月21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十二）转股价格：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4.65元/股，当前转股价格为24.52元/股。

（十三）信用评级情况：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4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4〕3289号），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为A+，评级展望为负面，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为A+。

（十四）信用评级机构：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十五）担保事项：本次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十六）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三、本期债券重大事项具体情况

中金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受托管理人，现将本次发行人披露之《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暨变更法定代表人、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2025-013）》的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石网科”）分别于2025年1月23日、2025年2月11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于2025年2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专门委员会成员及第三届监事会主席，并聘任公司第三届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1、董事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11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叶海强先生、蒋东毅先生、陈振坤先生、吴昊先生、张锦章先生、范志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张小军先生、张毅强先生、左晓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中，张小军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上述六名非独立董事及三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为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董事长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董事会同意选举叶海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同意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委员组成	主任委员/召集人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张小军、张毅强、陈振坤	张小军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左晓栋、张小军、叶海强	左晓栋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叶海强、张毅强、左晓栋	叶海强
----------	-------------	-----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1、监事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崔清晨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1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刘建成先生、李洪梅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及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为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监事会主席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监事会同意选举崔清晨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变更法定代表人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叶海强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后，将同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法定代表人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四）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叶海强先生、尚喜鹤先生、蒋东毅先生、Timothy Xiangming Liu（刘向明）先生、杨庆华先生、张霞女士、卜翠华女士、贾宇先生、唐琰女士为公司第三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其中,叶海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尚喜鹤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蒋东毅先生、Timothy Xiangming Liu(刘向明)先生、杨庆华先生、张霞女士、卜翠华女士、贾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唐琰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五) 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何远涛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处理日常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六) 换届后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Dongping Luo(罗东平)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杨眉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李军先生、孟亚平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

四、上述事项对发行人影响分析

发行人《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暨变更法定代表人、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2025-013)》所述事项未对发行人日常经营及偿债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中金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中金公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第二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5 年度）》之盖章页）

